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收
337015 桃園市大
號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李姿紋
電話：03-3867400分機2211
電子信箱：10057950@mail.tycg.gov.tw

受文者：歸戶號:附 07-001431 掛:017167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府地航字第11300697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辦理「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第一期特定區區段徵收案」編號R5安置街廓土地界址確認作業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旨揭安置街廓土地業已完成整地及測釘界址，可供辦理規劃設計、申請建造執照等相關建築前置作業使用，為配合先建後遷政策及兼顧部分土地所有權人有立即重建需求，本府訂於113年3月29日進行土地界址確認作業，欲了解安置街廓土地四至界址位置之土地所有權人，請按函附土地界址確認作業時程表（附件1）所載日期與時間，攜帶本函並依備註事項檢具相關應備文件至報到地點（附件2）辦理簽到，如委託他人者請出具委託書（附件3），相關界址確認注意事項請參閱土地界址確認作業時程表及土地界址確認簡圖（附件4）。
- 二、因旨揭開發案尚須配合管線機構進場埋設管線，後續將於施工完竣後，另擇期書面通知土地所有權人辦理正式土地點交作業。

正本：各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桃園市政府航空城工程處、興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移轉之各原土地所有權人

市長張善政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建造執照申請書

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印製

公眾使用 一般使用

依據建築法第26條規定，主管建築機關依本法規定核發之執照，僅為對申請建照之許可，本申請案建築物起造人、或設計人，如有侵害他人財產，或肇致危險或傷害他人時，依法負其責任。

下開工程遵章檢同建築計劃工程圖樣、施工說明書及其他有關證件申請核准給照

此致 桃園市政府

起造人： 印

【1. 起造人】

【姓名】

【出生年月日】民國04年1月1日

【電話】

【傳真】

【身分證統一編號】 2

【住址】桃園市大園區

【通訊處】桃園市大園區

【2. 設計人】

【姓名】林志瑞

【開業證書字號】建開證字第11217號

【事務所名稱】林志瑞建築師事務所

【傳真或Email】03-3348430

【事務所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460號2樓 簽章

【電話】03-3390835

【3. 建築地址】

【所屬行政區】桃園市大園區

【郵遞區號】337

【地號】桃園市大園區 地號

【地址】桃園市大園區 巷旁

【4. 基地概要】

【建築線指定】免

【法定建蔽率】60%

【法定容積率】200%

【基地面積合計】160m²

【騎樓地面積】0m²

【其他面積】160m²

【保留地面積】0m²

【退縮地面積】0m²

【法定空地面積】64m²

【土地使用分區或編定用地】第二種住宅區

【5. 建築概要】

【建築物用途】H2 住宅

【設計建築物高度】10.2m

【層高】10.05m

【建築面積】94.64m²

【總樓地板面積】247.54m²

【設計建蔽率】59.15%

【設計容積率】154.71%

【建造類別】新建

【工程造價概算】1,972,591元

【構造種類】RC造

【法定防空避難室面積】0m²

【層棟戶數】1幢 1棟 地上3層 地下0層 1戶

【總設計停車輛數】1輛 【法定輛數】1輛 【鼓勵輛數】0輛 【自行增設輛數】0輛

【6. 雜項工作物概要】

【7. 適用法令概要】

建築物防火及防火避難設施適用112年5月10日發布建築技術規則版本

建築物防火避難 年 月 日內投營建管字第

號建築物防火避難

性能設計計畫認可通知書辦理

建築物耐震設計適用內政部113年03月01日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及解說版本

【8. 備註】

- 本案為『「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區段徵收案」安置街廓範圍申請案』
- 本案免申請建築線，依民國112年8月25日府都建照字第1120238316號函公告。

驗證碼：ZW56eWSPZ1

